

致：總學校發展主任( 葵青區 )

2024-2025 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年度報告

學校名稱：聖公會主恩小學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學校行政	(1) 持續優化「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策劃及統籌有關政策；</li><li>● 檢視學校相關的行政指引，以配合推廣國家安全教育；</li><li>● 協調及適時檢討各科組內有關國家安全教育的活動及措施；</li><li>● 促進不同持份者的溝通和協作，加強學生品德培養和相關的訓育輔導工作；及</li><li>● 持續監察各項策略和應變措施，防止政治或其他違法活動入侵校園。</li></ul>	「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成員包括： 副校長 (許翠儀副校長) 課程統籌主任 (梁惠卿主任) 輔導組 (何劍碧主任) 活動組 (吳萃賢主任) 德育及公民教育組 (伍美儀主任、王小玉老師及黎敏漢老師 ) 工作小組就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定期舉行會議。	工作小組就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定期舉行會議，制定工作計劃，並檢視不同範疇之工作進度及成效，有效推動國家安全教育。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p>(2) 持續檢視政府發出最新的指引及文件，強化校舍管理機制及程序，包括：校園範圍內展示的字句或物件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的處理方法、租借校園設施，確保學校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p> <p>定期檢視校園內的書本(包括圖書館實體和電子藏書，課室圖書館櫃的藏書)電子及網上學習資源、刊物和單張，確保學校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p> <p>繼續優化圖書館實體和電子版館藏審閱機制及指引，工作小組定期抽查有關行政工作是否按照指引執行。</p>	<p>總務組依照行政手冊校舍管理指引，安排定期巡視校園範圍內(包括建築物、課室、壁報板等)展示的字句或物件，當中包括校園內的書本(包括圖書館藏書)、刊物和單張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p> <p>德公組、圖書館主任及班主任定期檢視課室及圖書館實體和電子藏書，確保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p> <p>學校制定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p> <p>所有與外界協辦的活動，合約條款已列明必須符合國安法。</p> <p>學校會適時檢查進入校園的人士是否有攜帶違規的物件進入校園或進入學校範圍進行政治宣傳活動。</p>	<p>巡視校園範圍後，未有發現校園範圍內展示危害國家安全之字句、塗鴉、圖書館實體和電子藏書及物品。</p> <p>措施有效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為學生締造安全有序的學習環境。</p> <p>學校須持續優化有關機制，讓教職員及學生在日常有效通報校園內有關危害國家安全展示內容。</p> <p>措施有效防止學校舉辦的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為學生締造安全有序的學習環境。</p>
	<p>(3)參考「資助學校採購程序指引」，確保學校進行採購時，在報價/招標文件中加入具體條款，列明基於國家安全而容許學校取消供應商的資格及終止相關合約。</p>	<p>學校在報價/招標文件中加入具體條款，列明基於國家安全而容許學校取消供應商的資格及終止相關合約。學校亦定時舉行會議及抽查採購文件。</p>	<p>措施有效防止確保所有採購時符合「資助學校採購程序指引」。</p> <p>繼續參考「資助學校採購程序指引」，確保學校進行採購。</p>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人事管理	<p>(1) 持續根據教育局通告第 14/2023 號《加強保障學童的措施：學校教學及非教學人員的聘任》的要求，在徵得擬聘用教師的同意後，向教育局申請將其教師註冊資料向學校發放，確保所聘用的人員為適合及適當人選。</p> <p>(2) 根據教育局通告第 13/2022 號「新聘任教師《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要求」，由 2023/24 學年起的新聘教師（包括新入職教師及轉校教師）均必須在《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取得及格成績，方可獲考慮聘用。</p> <p>(3) 學校在運用學校資源，包括政府津貼和其他經費，確保透過購買服務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包括學校社工、教育心理學家、言語治療師、教練、興趣班導師等)，其工作表現和操守必須符合要求，包括防範及制止違反《基本法》《香港國安法》和其他法律的活動。</p>	<p>學校於聘用教師的同意後，向教育局申請將其教師註冊資料向學校發放。</p> <p>學校的新聘教師（包括新入職教師及轉校教師）均必須在《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取得及格成績。</p> <p>學校透過恆常檢視，確保所有透過購買服務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之工作表現和操守符合要求，包括防範及制止違反《基本法》《香港國安法》和其他法律的活動。</p>	<p>措施有效確保所聘用的人員為適合及適當人選，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p>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p>(4) 人事管理，繼續參考教育局「因應《香港國安法》實施處理教職員的行為及操守事宜」文件，並把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的處理，加入《學校行政手冊》及《教職員手冊》，並作為考績的部份。</p> <p>(5) 要求全校教職員細閱教育局《教師專業操守指引》，讓教職員知道教育局、學校以及社會對教師專業及操守的要求及期望。確保學校各級員工均遵守《香港國安法》及所有適用於香港的法律，並明白如作出涉及違反有關法律須承擔相關責任和嚴重後果。</p>	<p>學校參考教育局「因應《香港國安法》實施處理教職員的行為及操守事宜」文件，把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的處理，加入《學校行政手冊》及《教職員手冊》，並作為考績的部份。</p>	<p>措施能確保學校各級員均知悉必須遵守《香港國安法》及所有適用於香港的法律，並明白如作出涉及違反有關法律須承擔相關責任和嚴重後果。</p>
教職員培訓	<p>(1) 協助舉辦教學及非教學人員參加與國家安全相關的專業發展活動，促進學校各級人員了解《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和精神、內容和意義及有效落實國家安全教育的相關措施。</p> <p>(2) 繼續提名教師參加由教育局舉辦有關《基本法》、《香港國安法》的研討會或「新入職教師內地學習團」，並有系統地檢視教師培訓情況，以確保教師按教育局要求完成培訓課程。</p>	<p>學校積極推動教師報讀與國家安全教育、國情教育、憲法及基本法有關之課程。學校安排全體老師出席「國安法與國安教育」講座，提升對國家安全教育措施之認識。</p> <p>學校定期檢視教師培訓情況，以確保教師按教育局要求完成培訓課程。</p> <p>2024 年度參加有關《香港國安法》講座之教師共有 46 人，佔全校教師 95%</p>	<p>透過鼓勵教師參加不同類型的教師培訓，能促進學校教職員了解《基本法》和《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和精神、內容和意義及有效落實國家安全教育的措施。</p> <p>繼續安排及鼓勵教師進修《憲法》和《基本法》、《香港國安法》、新入職教師內地學習團及有關國情的課程。</p>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學與教	(1) 繼續根據教育局公布國家安全教育的課程文件，檢視校本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	學校已根據教育局公布國家安全教育的課程文件，適時檢視現有課程，以及修訂校本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	已制定校本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按學生的認知發展和能力，加強他們對國家的認識，提升國民身份認同。因應 2025 年頒布之國家安全教育科目課程框架，學校繼續讓教師認識最新指引，規劃學校課程，有關科目課程內容配合教育發展。
	(2) 繼續通過全校參與、跨科協作，透過學校課程及多元化的全方位學習活動(例如本地參觀活動、內地交流及姊妹學校)，加強學生對國家安全、歷史和發展的認識和理解，提升國民身份認同。	國安教育小組已開展規劃的工作，並推行課堂以外有關國家安全教育的學習活動，包括認識中華文化活動、國安教育行事曆及認識基本法之比賽。 學校升旗隊進行恆常訓練。又安排全校學生及老師出席每周升旗儀式、升旗禮及國旗下的講話。 本學年舉行三個內地交流考察團及探訪姊妹學校。	各項活動能加深學生對中華文化及國家安全、基本法的認識，體認國民身份。 升旗隊訓練、國旗下的講話及升旗儀式能促進國民教育及培養學生的國家觀念和民族感情，及加強學生對國民身份的認同及自豪感。學生能自律遵守升旗儀式禮儀，以示對國家的尊重。根據 APASO -III 數據，學生在國民身份認同(國旗、國歌、自豪、愛護、責任、義務及成就)均高於全港水平，而在國旗、國歌、自豪、愛護、責任及義務均有所提升，可見學校舉辦的校本國民及國安教育活動、內地交流及姊妹學校交流能讓學生正確認識國家歷史、國家發展，欣賞中華文化及傳統價值觀，增強對國家的責任感及使命感。 學生持份者問卷中關於國民身份認同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p>(3) 繼續按現行規定，定期檢視校內各學習領域、科目及跨學科學與教資源的內容和質素。強化校本監察機制，加入與「國家安全教育」相關的範疇，確保校本課程的設計，以及選取或編訂的學與教資源（包括課本、自行編訂的教材及測考試卷）內容和質素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有關「國家安全教育」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p> <p>(4) 繼續利用校本學與教資源存檔機制，加入有關《憲法》和《基本法》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並加入年期規定，而存檔年期不應少於兩個學年，方便辦學團體、學校管理層或教育局有需要時查閱相應學習階段的資料。</p>	<p>透過會議，國安教育小組及各科主任檢視校內各學習領域、科目及跨學科學與教資源的內容和質素校本監察機制，加入與「國家安全教育」的範疇。</p> <p>課程組依照行政手冊及校本學與教資源存檔機制，加入有關《憲法》和《基本法》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並加入年期規定，而存檔年期不會少於兩個學年。</p>	<p>中數據有關國家「成就」的數據較去年的平均值下降，下學年在國旗下的講話中增加國家「成就」的主題分享，提升學生的國民身份認同。</p> <p>措施能確保校本課程的設計，以及選取或編訂的學與教資源（包括課本、自行編訂的教材及測考試卷）內容和質素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有關「國家安全教育」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p> <p>措施令辦學團體、學校管理層或教育局有需要時查閱相應學習階段的資料。</p>
學生訓輔及支援	(1) 採用全校參與的訓輔模式，透過跨專業協作，以幫助學生認識國家安全的重要性，讓他們自覺地遵守香	訓育組及輔導組依照行政手冊，執行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之學校政策。 學校採用全校參與的訓輔模式，透過跨專業	政策及訓輔活動能幫助學生明白守規的意義，並初步讓他們自覺地遵守香港現有法律。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p>港現有法律，包括《香港國安法》，並且建立責任感、承擔精神，以預防學生的行為問題。</p>	<p>協作，舉行不同的訓輔活動。包括：自律班比賽、「盡責任、能自律」獎勵計劃、紀律訓練、風紀訓練、禁毒滅罪講座等。</p>	<p>可繼續安排有關認識國安法及香港法例之學習活動，讓學生認識國家安全的重要性。</p>
	<p>(2) 根據學校《訓育手冊》處理學生違規情況，即時制止不當行為並指出問題的嚴重性，建立正確的是非觀，並與家長保持溝通，透過家校合作協助學生明辨是非、改過遷善。</p>	<p>訓育組根據學校《訓育手冊》處理學生違規情況，即時制止不當行為並指出問題的嚴重性。 學校透過多元策略(包括家長日、家長會、陽光電話及適時面談溝通等)促進教師與家長溝通，提升家校合作之效能。</p>	<p>措施令學校與家長能保持溝通，透過家校合作，協助學生明辨是非、改過遷善。協助學生建立正確的是非觀。</p>
<p>家校合作</p>	<p>每年為家長舉辦至少一項與國民教育相關的家長教育活動，協助家長幫助學生以理性和正面的態度認識國家安全及有關法律，提升其子女的國家安全意識及守法意識。</p>	<p>輔導組依據行政手冊內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之學校政策，強調家校合作的重要。學校舉行校內訓輔比賽、親子活動及家長教育活動，協助家長建立良好的親子溝通，促進他們與子女一同以多角度分析及認識身邊事物，幫助子女明辨是非，繼續與學校攜手以愛心引導和培育下一代。 學校安排家長講座，題目:國安、家安----提升《香港國安法》的守法意識，共約 70 位家長參與。 學校安排家長及學生參加全港性「國家安全教育」親子活動-「慶回歸 28 周年暨『香港國安法』公布實施五周年填色及繪畫比賽」，獲得最積極參與學校獎冠軍及有一位學生獲得初小組優異獎。</p>	<p>親子活動及親職教育促進家長與子女一同以多角度分析及認識身邊事物，幫助子女明辨是非，繼續與學校攜手以愛心引導和培育下一代，促進學生有效學習及健康成長，協助學生培養正確價值觀，成為守法守規的良好公民。 家長講座及親子活動能協助家長認識維護國家安全的重要性，並讓家長正確了解自己的權利和責任，鼓勵家長透過多認識我們的國家與社區，並積極參與社會服務，為社會繁榮穩定出一分力。</p>



校監簽署： 鄒小磊

校監姓名： 鄒小磊

日期： 15 SEP 2025